

附件 3:

2022 年度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司法局（汇总）部门决算

2023 年 8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司法局部门职责涉密，不予公开。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司法局机构设置涉密，不予公开。

纳入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司法局（汇总）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司法局（本级）
2. 吉林省延吉市诚信公证处
3.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仲裁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司法局（汇总）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57.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15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16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2023.00
五、事业收入	5	45.60	五、教育支出	18	0.00
六、经营收入	6	49.07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111.08
八、其他收入	8	1.63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	54.28
	9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	77.79
本年收入合计	10	2154.05	本年支出合计	23	2266.1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25.55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96.7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10.16
总计	13	2276.30	总计	26	2276.3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司法局（汇总）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54.05	2057.75	0.00	45.60	49.07	0.00	1.6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17.57	1821.28	0.00	45.60	49.07	0.00	1.63
20406	司法	1917.57	1821.28	0.00	45.60	49.07	0.00	1.63
2040601	行政运行	1148.67	1148.28	0.00	0.00	0.00	0.00	0.38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60	6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54.48	153.63	0.00	0.00	0.00	0.00	0.85
2040650	事业运行	157.17	62.11	0.00	45.60	49.07	0.00	0.39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56.65	356.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74	108.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74	108.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03	106.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1	2.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28	54.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28	54.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26	37.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1	1.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27	13.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4	1.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45	73.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45	73.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45	73.4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司法局（汇总）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66.14	1571.70	645.37	0.00	49.07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23.00	1328.55	645.37	0.00	49.07	0.00
20406	司法	2023.00	1328.55	645.37	0.00	49.07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148.36	1148.36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60	0.00	65.6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2.00	0.00	32.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54.55	46.55	108.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82.72	133.65	0.00	0.00	49.07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436.77	0.00	436.7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08	111.0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08	111.0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37	108.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1	2.7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28	54.2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28	54.2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26	37.2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1	1.91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27	13.27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4	1.8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79	77.7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79	77.7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79	77.7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司法局（汇总）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57.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17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18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9	1901.46	1901.46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20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1	0.00	0.00	0.00	0.00
	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111.08	111.08	0.00	0.00
	8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	54.28	54.28	0.00	0.00
	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	77.79	77.79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	2057.75	本年支出合计	25	2144.60	2144.6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	96.7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9.86	9.8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	96.71		27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3	0.00		28	0.00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4	0.00		29	0.00	0.00	0.00	0.00
总计	15	2154.46	总计	30	2154.46	2154.4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司法局（汇总）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2144.60	1499.23	1223.01	276.22	645.3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01.46	1256.09	979.87	276.22	645.37
20406	司法	1901.46	1256.09	979.87	276.22	645.37
2040601	行政运行	1148.28	1148.28	896.96	251.32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60	0.00	0.00	0.00	65.6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00	0.00	0.00	0.00	3.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2.00	0.00	0.00	0.00	32.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53.69	45.69	45.69	0.00	108.00
2040650	事业运行	62.11	62.11	37.21	24.9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436.77	0.00	0.00	0.00	436.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08	111.08	111.08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08	111.08	111.08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37	108.37	108.37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1	2.71	2.71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28	54.28	54.28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28	54.28	54.28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26	37.26	37.26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1	1.91	1.91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27	13.27	13.27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4	1.84	1.84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79	77.79	77.79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79	77.79	77.79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7861	77.7861	77.7861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50.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4.2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50.90	30201	办公费	16.3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13.71	30202	印刷费	6.2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45.4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1.9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7.29	30205	水费	1.6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9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7.80	30206	电费	13.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1	30207	邮电费	2.5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32	30208	取暖费	26.9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94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5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18	30211	差旅费	16.1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8.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8.67	30213	维修（护）费	14.9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65	30214	租赁费	3.1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4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70.5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7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6.04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0.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5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8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65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4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63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9			
人员经费合计		1223.01	公用经费合计				276.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司法局（汇总）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司法局（汇总）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司法局（汇总）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09	0	7.2	0	7.2	1.89	6.9	0	5.94		5.94	0.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中心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司法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5.00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
	年度资金总和	5.00	5.00	5.00	10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免费提供法律咨询解答, 及时受理群众法律援助申请, 指派律师办理援助案件, 达到保障援助对象合法权益, 保障法律正确实施, 切实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通过免费提供法律咨询解答, 及时受理了群众法律援助申请, 指派律师办理援助案件, 达到了保障援助对象合法权益, 保障法律正确实施, 切实维护了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办理数量	=25件	25件	
		质量指标	援助案件合格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办理援助案件成本	参照吉司发〔2017〕8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5万元	
		时效指标	援助律师指派及时性	3个工作日内完成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援助对象权益保障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援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改造维护经费					
实施单位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司法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0.60	0.60	0.6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63.4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64.00	0.60	0.6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改造延边州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办公室、卫生间、机房、会议室、地暖、吊顶及灯、大门等等，完成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州本级平台建设，包含法律咨询、公共法律服务热线、法律援助、行政复议、公证、司法鉴定、投诉等公共法律服务事项，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窗口营造整洁、舒适、安全、方便的办公环境。		通过改造延边州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办公室、卫生间、机房、会议室、地暖、吊顶及灯、大门等等，完成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州本级平台建设，包含法律咨询、公共法律服务热线、法律援助、行政复议、公证、司法鉴定、投诉等公共法律服务事项，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窗口营造整洁、舒适、安全、方便的办公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维护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数量	=1个	1个	
		质量指标	改造维修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90%	
			设备验收和安装合格率	>=90%	90%	
		成本指标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州本级平台建设成本	=64万元	0.6万元	
	时效指标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州本级平台建设完成时限	12月31日前完成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平台建设，营造安全、方便的办公环境。	完成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满意度	>=9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基层司法业务经费					
实施单位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司法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3.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3.00	3.00	3.0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规范人民监督员管理工作，达到保障公民依法参加司法监督活动，有效防止检察机关滥用检察权违法办案，以程序公正促进实体公正。			通过规范人民监督员管理工作，达到了保障公民依法参加司法监督活动，有效防止了检察机关滥用检察权违法办案，以程序公正促进实体公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个案件监督员人数	=2人	2人	
		质量指标	人民监督员案件监督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每人每个案件办理成本	=500元	500元	
		时效指标	每个监督案件办理时间	一个工作日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规范人民监督员管理工作，承担全州法治社会建设	完成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检察院对司法监督活动满意度	>=9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普法宣传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司法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32.00	32.00	32.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32.00	32.00	32.0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普法宣传和各项法治宣传活动，在全州免费发放法治宣传资料，组织各项法治文化活动，落实好“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提高全民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通过组织领导干部法律知识考试，提升领导干部依法行政能力。		通过开展普法宣传和各项法治宣传活动，在全州免费发放了法治宣传资料，组织各项法治文化活动，落实好“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提高了全民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通过组织领导干部法律知识考试，提升了领导干部依法行政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州领导干部法律考试次数	=1次	1次	
			普法宣传活动县市数量	=8个	8个	
			印刷或购买普法宣传资料种类	>=5种	5种	
			制作或购买普法宣传品种类	>=3种	3种	
			普法公益大型户外牌数量	=1块	1块	
		质量指标	普法公益大型户外牌验收合格率	>=95%	100%	
			群众参与普法宣传活动人次	>=5000人	5000人	
			印刷及制作出错率	<=3%	3%	
			全州领导干部法律考试合格率	>=90%	90%	
		成本指标	普法公益大型户外牌成本	=10万元/块	10万元/块	
			普法宣传资料和宣传品制作或印刷或购买成本	与印刷或购买的供应商协商按市场标准价执行	22万元	
		时效指标	普法公益大型户外牌制作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完成	完成	
			普法活动、考试按时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完成	完成	
			普法宣传资料印刷及宣传品制作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完成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促进法治建设。	完成	完成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法治宣传工作满意率	>=80%	8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政府法律服务经费（行政复议）					
实施单位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司法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4.00	24.00	24.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24.00	24.00	24.0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持续深入推进政府法治建设进程，通过法律顾问对复议案件提供法律咨询意见等行为，不断提高州政府复议案件办案质量和提升州直机关和各县(市)人民政府依法行政能力。加强政府应诉工作质量，确保州政府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		持续深入推进了政府法治建设进程，通过法律顾问对复议案件提供法律咨询意见等行为，不断提高了州政府复议案件办案质量和提升州直机关和各县(市)人民政府依法行政能力。 加强了政府应诉工作质量，确保了州政府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复议应诉案件办理人员	=3人	3人	
			聘请律师事务所数量	=1所	1所	
		质量指标	应诉案件出庭率	>=80%	80%	
			复议案件提供法律咨询意见采纳率	>=80%	80%	
		成本指标	办理案件差旅费、培训费、邮费、设备购置等工作经费	参照延州财联【2020】41号、延州财行【2014】12号、延州财行【2016】2号文件标准执行	4万元	
			政府购买服务成本	=20万元	20万元	
		时效指标	出庭应诉及时性	按法院通知时间内准时出庭	及时	
			提供法律咨询服务时间	全年内完成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对复议案件提供法律咨询意见等，推进全州法治政府建设	完成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政府对法律咨询服务满意度	>=80%	8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州委州政府聘请法律顾问服务经费					
实施单位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司法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40.00	40.00	39.00	97.5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
	年度资金总和	40.00	40.00	39.00	97.5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承办州政府交办的审核文件，出具法律事务合法性审核意见，预防行政决策和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法律风险，维护政府形象。列席州委、州政府相关会议，向州委、州政府提供法律顾问服务，保障州委、州政府合法权益，预防决策法律风险。</p>			<p>承办州政府交办的审核文件，出具了法律事务合法性审核意见，达到了预防行政决策和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法律风险，维护政府形象。列席州委、州政府相关会议，向州委、州政府提供了法律顾问服务，达到了保障州委、州政府合法权益，预防决策法律风险。</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法律顾问人数	=11人	11人	
		质量指标	相关资质符合率	>=90%	90%	✔
			法律意见采纳率	>=90%	90%	✔
		成本指标	法律顾问绩效成本	=7万元	7万元	
			法律顾问基本报酬成本	=3万元/人	3万元/人	
	时效指标	每件提供法律咨询及时性	<=5工作日完成	5工作日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咨询服务满意率	>=90%	90%	✔
			合法性审查意见采纳率	>=90%	90%	✔
满意度指标		法律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9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仲裁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仲裁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5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50.00	50.00	50.0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聘用仲裁员、合同工、会计代理以及租用办公网络平台更好地服务于仲裁工作，提升工作效率，有理有据的提供法律援助，保障仲裁工作正常运行，减少案件上访率，提高社会效益。		1、通过聘用仲裁员及时、高效地受理了仲裁纠纷，解决并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提供了积极高效地法律援助，提高了仲裁工作效率及社会效益。 2、通过合同工及会计代理，按时完成了各项日常工作，保障仲裁工作的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外聘仲裁员等劳务人员人数	>=20人	21人	
			指标2: 租用无线指挥办公平台数量	=1个	0个	没能准确制定预算指标，在以后的工作中认真编制预算
			指标3: 快递数量	>=750件	750件	
			指标4: 印刷材料数量	>=20000张	20000张	
		质量指标	案件达到的质量标准	合格	合格	
	成本指标	指标1: 外聘仲裁员等劳务费	>=44.21万元	44.22万元		
		指标2: 租用无线指挥办公平台	>=2.99万元	2.99万元	没能准确制定预算指标，在以后的工作中认真编制预算	
		指标3: 快递成本	>=2万元	2万元		
		指标4: 印刷成本	>=0.8万元	0.8万元		
时效指标	案件处理完成时限	12月31日之前完成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解决了纠纷，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推动经济法制建设进程	完成	全部高效完成		
	满意度指标	仲裁服务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95%	95%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各 2276.3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37.34 万元，增长 30.9%。主要原因：2022 年新增发放在职人员基础绩效和增加抚恤金等人员经费增加、仲裁工作项目经费增加、公证收入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154.0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57.75 万元，占 95.5%；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45.6 万元，占 2.1%；经营收入 49.07 万元，占 2.3%；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63 万元，占 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266.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71.7 万元，占 69.4 %；项目支出 645.37 万元，占 28.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49.07 万元，占 2.1%；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288.13 万元，占 82%；公用经费 283.57 万元，占 1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2154.46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02.87 万元，增长 30.5%。

主要原因:2022 年新增发放在职人员基础绩效和增加抚恤金等人员经费增加、仲裁工作项目经费增加、公证收入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44.6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6%。与 2021 年相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89.72 万元, 增长 37.9%。主要原因:2022 年新增发放在职人员基础绩效和增加抚恤金等人员经费增加、仲裁工作项目经费增加、公证收入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44.6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 占 0%; 公共安全支出 1901.46 万元, 占 88.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08 万元, 占 5.2%; 卫生健康支出 54.28 万元, 占 2.5%; 住房保障支出 77.79 万元, 占 3.6%。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57.36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144.6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58%。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80.81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148.28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追加了

去世人员抚恤金、新增发放在职人员基础绩效等人员经费增加及旗杆旗台建设项目等项目经费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6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充分完成当年预算。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充分完成当年预算。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为 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充分完成当年预算。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即法律援助（项）年初预算为 85.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8.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 53 万元的仲裁工作经费。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1.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证处调整了在职人员工资。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436.7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司法业务项目经费支出和

上年结转资金形成的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7.93 元，支出决算为 108.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增发放在职人员基础绩效导致基本养老保险费增加。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7.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充分完成当年预算。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3.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充分完成当年预算。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充分完成当年预算。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73.45 万元，决算为 77.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增发放在职人员基础绩效导致住房公积金基数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99.2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23.0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276.2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涉及此项内容。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涉及此项内容。完成年初预算的 0%。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9.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9%；较上年减少 0.86 万元，下降 11.1%，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和公务用车使用费较上年减少。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公务接待活动和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支出相应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5.94 万元，占 86.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96 万元，占 13.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5%；较上年减少 0.68 万元，下降 10.3%，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使用次数减少。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5.94 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油费、过路费、车辆保险费、年检费、车辆维修等。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8 %；较上年减少 0.18 万元，下降 15.8%，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活动减少。决算数小于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公务接待活动减少。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96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0 个、来宾 66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关于 2022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组织对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普法宣传项目、法律援助中

心工作项目、州委州政府聘请法律顾问工作项目、政府法律服务项目、基层司法业务项目、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改造维护项目、仲裁工作经费项目等7个二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53.6万元，绩效自评率为100%。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我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

（1）普法宣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32万元，执行数32万元，执行率为1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负责法治宣传教育，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在全州免费发放法治宣传资料，组织各项法治文化活动，落实好“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提高了全民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积极组织领导干部法律知识考试，提升了领导干部依法行政能力。

（2）法律援助中心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5万元，执行数5万元，执行率为1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免费提供律师和法律援助咨询服务，及时指派援助律师，保障了法律援助对象的权益，保证了困难群众在遇到法律问题或者权利受到侵害时，获得及时有效的法律援助，实现应援尽援。

（3）州委州政府聘请法律顾问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0 万元，执行数 39 万元，执行率为 97.5%。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因换届调换 2 位法律顾问，因此未支付 1 万元，聘任 11 位律师承办州政府交办的审核文件，出具法律事务合法性审核意见，向州委、州政府提供法律咨询顾问服务，有效预防了行政决策和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法律风险，保障了州委、州政府合法权益。

（4）政府法律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4 万元，执行数 24 万元，执行率为 1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在复议工作中，服务单位按照规定的期限内，针对案件实际情况，提供了专业高质量的法律建议；在应诉工作中按照法院通知准时出庭应诉，提高了我州复议应诉工作质量，保障了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政府形象，推进了全州法治政府建设。

（5）基层司法业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 万元，执行数 3 万元，执行率为 1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承担统筹规划全州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通过规范人民监督员管理工作，有效监督检察院指派的案件，保障了全州公民依法参加司法监督活动，促进了司法公正，提升了司法公信力。

(6) 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改造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6 万元，执行数 0.6 万元，执行率为 1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通过改造 1 楼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窗口，承接公共法律服务事项，完成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平台建设。

(7) 仲裁工作经费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聘用仲裁员、合同工、会计代理更好地服务于仲裁工作，提升工作效率，有理有据的提供法律援助，保障仲裁工作正常运行，减少案件上访率，提高社会效益。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资金 50 万元，已全部支付。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已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100%完成。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51.3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79万元，降低1.1%，主要是响应财政“过紧日子”号召，压缩开支。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2.1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1.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0.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2.1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

同金额 172.1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司法局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 5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补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吉林省延吉市诚信公证处的公证费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纳入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司法局部门预算的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吉林省延吉市诚信公证处的公证费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日常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

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十五、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七、基层司法业务：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

十八、普法宣传：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法律援助：反映各级法律援助机构用于开展法律援助工作的支出。

二十、仲裁：反映用于各项仲裁事务的支出。

二十一、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二、其他司法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司法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四、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六、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